

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天一福宠物医院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6月5日，大庆市让胡路区天一福宠物医院（个体工商户）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照《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天一福宠物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大庆市让胡路区天一福宠物医院（个体工商户）位于大庆市让胡路区大港路138号二期工程CS-7号楼商服11，生产能力：日接诊动物8只，手术日接诊动物2只。工程实际总投资为2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3万元，投资占比15%。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大庆市让胡路区天一福宠物医院（个体工商户）委托黑龙江易铭达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在现场勘查和资料调研的基础上，于2025年4月编制完成了《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天一福宠物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上报主管审批部门，该项目于2025年5月7日取得了《关于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天一福宠物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大庆市让胡路生态环境局，让环建审[2025]19号，2025.5.7）。

项目于2025年5月9日开工建设，于5月22日建设完成。于2025年5月23日开始调试，验收现场监测时间：2025年5月24日，2025年5月25日。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20 万元，本项目实际环保投资 3 万元，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1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天一福宠物医院项目的主体工程、依托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及贮存工程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无工程变更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废气主要来自废水消毒设备及宠物诊疗散发的异味。本项目废气采取加强室内通风、喷洒除臭剂、及时对室内进行清扫、污水处理设备密闭等措施进行控制，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二）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就诊动物叫声和设备噪声，采用动物诊疗过程中关闭门窗，对就诊宠物及时进行看护处理，手术室，门窗、墙壁隔声减震等措施。

（三）废水

废水主要为员工及宠物主人生活污水、动物诊疗废水、室内地面清洁废水。生活污水经市政管网，排入大庆市北控水务有限公司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排放至让胡路泡；诊疗废水及地面清洗废水由污水收集管道收集后，排入污水处理设备进行消毒处理，经楼内污水管道进入市政排污管网，排入大庆市北控水务有限公司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排放至让胡路泡。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是诊疗废弃物、职工生活垃圾和宠物粪便、毛发。本项目运营期工作人员日常生活垃圾与宠物毛发和粪便统一收集由当地环卫部门负责清运，日产日清；诊疗废弃物暂存于一楼诊疗废弃物暂存点内，并按照农业部门及《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要求，委托大庆龙铁医疗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医院不负责处理病死动物尸体，病死宠物尸体由客户自行带走处理。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理率 100%，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一）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氯气，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标准，同时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相关规定要求。

（二）噪声

本项目经减振等减震降噪措施，自然衰减，根据监测结果为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昼间最大值为 56dB（A），夜间最大值 45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噪声监测值昼间最大值为 57dB（A），夜间最大值 48dB（A），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三）废水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废水监测值 COD 浓度为 87~126mg/L，氨氮浓度为 1.96~2.62mg/L，悬浮物浓度为 28~56mg/L，五日生化需氧量

浓度为 23~32.9mg/L，总磷浓度为 0.49~0.71mg/L，总氮浓度为 6.95~7.53mg/L，粪大肠菌群为 $1.7 \times 10^2 \sim 4.3 \times 10^2$ MPN/L，总余氯浓度为 3.98~4.65mg/L，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预处理标准及大庆市北控水务有限公司西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三) 固体废物

诊疗、化验过程中产生的诊疗废弃物分类收集后放入诊疗废弃物专用容器，暂存于诊疗废物暂存间，交由大庆龙铁医疗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员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动物粪便消毒、装袋密封，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项目固体废物处理率 100%，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通过上述分析，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置，对外环境影响比较小。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按照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大气、噪声、固废等污染防治措施内容，环境管理较规范，各项设施运行正常，通过对监测结果进行分析，噪声、废气、废水控制指标符合验收执行标准。

六、验收结论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核查，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第八条所规定的情形，逐一对照项目环境保护设施情况，不存在其所规定的情形，该项目按照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大气、噪声、废水以及固体废物等污染防治措施内容，环境管理较规范，各项设施运行正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

排放。

2、做好危险废物相关的处置记录。

八、验收人员信息

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名单表。

大庆市让胡路区天一福宠物医院（个体工商户）

2025年6月5日



陈景 刘艳红

附表

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天一福宠物医院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

成员	单位	姓名	职务/职称	电话号码	签名
建设单位	大庆市让胡路区天一福宠物医院（个体工商户）	郭天宇	经理	15603691129	郭天宇
专业技术专家	赛弗特（哈尔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刘艳恒	高工	15245080810	刘艳恒
专业技术专家	兴安安环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陈影	高工	18845142998	陈影